# 定远县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公开出让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 城市房地产管理法》和国土资源部《招标拍卖挂牌出让国有 建设用地使用权规定》等法律、法规规定,经定远县人民政府 批准,定远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对下列8宗国有建设用地使 用权(公用设施用地)进行公开出让。现就有关出让事项公 告如下:

## 一、公开出让宗地位置、规划指标、起叫价、保证金及出 让年限

宗地一:编号为CR2023-3号,位于范岗乡赵塘村;其四 至范围为:东至空地;西至空地;南至空地;北至空地。土地 性质为:国有建设用地。出让用途为:公用设施用地(风电风 机)。出让面积为:415.74平方米(合0.62亩)。规划设计条 件:依据乡村振兴规划委员会2023年第3次会议审议通过 (定规通字[2023]26号)规划设计条件。

宗地二:编号为CR2023-4号,位于三和集镇高岗村;其

四至范围为:东至空地;西至空地;南至空地;北至空地。土 地性质为:国有建设用地。出让用途为:公用设施用地(风电 风机)。出让面积为:413.85平方米(合0.62亩)。规划设计 条件:依据乡村振兴规划委员会2023年第3次会议审议通过 (定规通字[2023]27号)规划设计条件。

宗地三:编号为CR2023-5号,位于范岗乡宋府村;其四 至范围为:东至空地;西至空地;南至空地;北至空地。土地 性质为:国有建设用地。出让用途为:公用设施用地(风电风 机)。出让面积为417.96平方米(合0.63亩)。规划设计条 件:依据乡村振兴规划委员会2023年第3次会议审议通过 (定规通字[2023]28号)规划设计条件。

宗地四:编号为CR2023-6号,位于范岗乡宋府村;其四 至范围为:东至空地;西至空地;南至空地;北至空地。土地 性质为:国有建设用地。出让用途为:公用设施用地(风电风 机)。出让面积为:413.51平方米(合0.62亩)。规划设计条

件:依据乡村振兴规划委员会2023年第3次会议审议通过 (定规通字[2023]29号)规划设计条件。

宗地五:编号为CR2023-7号,位于范岗乡宋府村;其四 至范围为:东至空地;西至空地;南至空地;北至空地。土地 性质为:国有建设用地。出让用途为:公用设施用地(风电风 机)。出让面积为:413.55平方米(合0.62亩)。规划设计条 件:依据乡村振兴规划委员会2023年第3次会议审议通过 (定规通字[2023]30号)规划设计条件。

宗地六:编号为CR2023-8号,位于三和集镇高岗村;其 四至范围为:东至空地;西至空地;南至空地;北至空地。土 地性质为:国有建设用地。出让用途为:公用设施用地(风电 风机)。出让面积为:412.13平方米(合0.62亩)。规划设计 条件:乡村振兴规划委员会2023年第3次会议审议通过(定 规通字[2023]31号)规划设计条件。

宗地七:编号为CR2023-9号,位于范岗乡宋府村;其四

至范围为:东至空地;西至空地;南至空地;北至空地。土地 性质为:国有建设用地。出让用途为:公用设施用地(风电风 机)。出让面积为:415.83平方米(合0.62亩)。规划设计条 件:乡村振兴规划委员会2023年第3次会议审议通过(定规 通字[2023]32号)规划设计条件。

宗地八:编号为CR2023-10号,位于范岗乡宋府村;其 四至范围为:东至空地;西至空地;南至空地;北至空地。土 地性质为:国有建设用地。出让用途为:公用设施用地(风电 风机)。出让面积为:1050平方米(合1.575亩)。规划设计条 件:乡村振兴规划委员会2023年第3次会议审议通过(定规 通字[2023]33号)规划设计条件。

具体情况见下表:(详细规划指标及出让要求请在政府 网站下载并仔细阅读出让文件)

宗地序号	出让土地面积 m²	规划 用途	主 要 规 划 指 标				出让年限(年)	出让方式	起始价(万元)	ラ ラ ラ ラ ラ ラ ラ ラ ラ ラ ラ ラ ラ ラ ラ ラ ラ ラ ラ	增价幅度
			容积率	建筑密度	绿地率	建筑物限高	ц <u>к</u> +к(+)	山丘八八	(기기년)	兄大体业业(刀儿)	1月 1月 1日 1又
CR2023-3	415.74平方米(合0.62亩)	公用设施用地	≤1.0	符合规范要求	符合规范要求	≤150米	50年	挂牌	11	11	1
CR2023-4	413.85平方米(合0.62亩)	公用设施用地	€1.0	符合规范要求	符合规范要求	≤150米	50年	挂牌	11	11	1
CR2023-5	417.96平方米(合0.63亩)	公用设施用地	€1.0	符合规范要求	符合规范要求	≤150米	50年	挂牌	11	11	1
CR2023-6	413.51平方米(合0.62亩)	公用设施用地	≤1.0	符合规范要求	符合规范要求	≤150米	50年	挂牌	11	11	1
CR2023-7	413.55平方米(合0.62亩)	公用设施用地	≤1.0	符合规范要求	符合规范要求	≤150米	50年	挂牌	11	11	1
CR2023-8	412.13平方米(合0.62亩)	公用设施用地	€1.0	符合规范要求	符合规范要求	≤150米	50年	挂牌	11	11	1
CR2023-9	415.83平方米(合0.62亩)	公用设施用地	≤1.0	符合规范要求	符合规范要求	≤150米	50年	挂牌	11	11	1
CR2023-10	1050平方米(合1.575亩)	公用设施用地	≤1.0	符合规范要求	符合规范要求	≤150米	50年	挂牌	28	28	1

#### 二、竞买人资格

(一)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自然人、法人和其他组 织,除法律、法规另有规定外,愿意按项目投资要求投资的, 均可参加申请竞买。申请人可单独申请竞买,也可以联合报 名竞买。本次出让的8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一并出让,不 可分割参加竞买。

(二)有拖欠土地出让金和违法用地正在查处及自身原 因造成土地闲置一年以上者不得参加报名竞买。

## 三、申请竞买需要提供的资料

申请人报名时须提供下列资料:1、竞买申请书;2、企业 营业执照副本及复印件;3、组织机构代码证及复印件;4、法 定代表人身份证及复印件;5、申请人竞买保证金不属于银行 贷款、股东借款、转贷和募集资金的承诺书;6、商业金融机构 出具的资信证明;7、竞买保证金票据;8、中国人民银行征信 中心出具的企业信用报告。

## 四、公开出让方式

(一)出让方式

CR2023-3, CR2023-4, CR2023-5, CR2023-6, CR2023-7、CR2023-8、CR2023-9、CR2023-10 号宗地以 挂牌方式设有底价公开出让,参加竞买人报价不达到底价不 能成交。底价由定远县国有土地资产管理委员会主任办公

### (二)报名和报价期限

(1)上述宗地出让报名、缴纳保证金开始时间2023年5 月5日8时;报名、缴纳保证金截止时间2023年6月5日17 时。挂牌竞买报价开始时间2023年5月25日9时,挂牌竞买 报价截止时间2023年6月6日10时。

(2)至报名截止时间2023年6月5日17时,经审核符合 报名条件并缴纳竞买保证金的竞买人,具备申请条件的,定 远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将在2023年6月5日17时30分前确 认其竞买资格。

(3)报名地点和竞买资格确认地点:定远县自然资源和 规划三楼出让监管股。

(4)挂牌竞买报价、竞价地点:定远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第六开标室(定远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六楼会议室)。

(5)挂牌出让成交结果现场公布,并与竞买人签订成交 确认书。

# 五、成交价款缴纳

上述宗地竞得人均自成交之日起30日内缴清全部成交 价款。土地竞得人延迟交纳价款的,延迟部分按每日1%向

出让人交纳违约金。出让成交价即为该地块的成交地价款, 十地使用权契税及其他相关费用(不限于公告费)由竞得人 另行缴纳。

### 六、宗地移交方式

上述宗地竞得人缴清全部成交价款后,出让人30日内 现状净地交付土地。出让地块及周边市政配套均为现状。 宗地内地形高程、宗地周边供水、排水、供电、道路等基础设 施均以成交时现状为准。移交宗地后如竞得人需要平整场 地、迁移(或改线)场地内管线、杆线(电线、电缆、光缆等)等, 所有费用均由竞得人承担。具体要求详见本公告所附出让 须知。规划指标详见《规划设计条件通知书》。

## 七、开竣工约定

上述宗地自土地移交之日起1个月内须开工建设,自开 工之日起12个月内须全部建设完工。土地竞得人未按期开 竣工的,每延迟一日应向出让人支付相当于土地出让总价款 的1%。违约金。

## 八、其他约定

范岗乡政府、三和集镇政府负责宗地内征迁补偿矛盾问 题的梳理并解决处理,并协助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向竞得人 移交土地。

## 九、本次出让由定远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委托定远县土 地收购储备中心具体承办,并对本《公告》有解释权。

联系地址:定远县土地收购储备中心

联系电话:0550 4888621

联系人:徐梦静、程少军

邮政编码:233200

收款单位:定远县土地收购储备中心

竞买保证金账户一:定远县土地收购储备中心

开户银行: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定远县支行

账 号:188760221501

竞买保证金账户二:定远县土地收购储备中心土地出让 保证金专户

开户银行: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定远县支行 账号:20334112500100000169402

竞买保证金账户三:定远县土地收购储备中心

开户银行: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定远县支行 账号:934009010033516148

# 定远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
2023年5月5日





遗失

遗失天长市仁和集 镇钱宝山食杂店烟草专 卖零售许可证副本,证 号为:341104102905号, 声明作废。

遗失天长市石梁镇 何庄村高玉荣烟草专卖 零售许可证副本,证号 为:341104101852 号,声 明作废。

遗失天长市小太阳 幼儿园银行开户许可 证,核准号为: J3752001219301号,声明 作废。

遗失滁州荣盛旅游 开发有限公司(统一社 会信用代码: 91341103MA2QHF-GC8J)建设工程规划许 可证(副本),项目名称: 滁州荣盛龙湾湿地度假 区项目一期A地块(原乡 原筑),建设位置:南谯 区文胜路与康庄路交叉

口西北侧,编号: 20190147,声明作废。

15755009999 0550-2175666

13955097038